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 制 时 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请用地单位		番禺区土地开发中心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广州市番禺区2012年第十六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3.7872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3.6587	
土地利用现状	权属 地类		合计	其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计		3.7872		3.7872
	(一) 农用地		3.6587		3.6587
	其中	耕 地	3.3272		3.3272
		其中：基本农田			
		林 地			
	(二) 建设用地		0.1285		0.1285
(三) 未利用地					
	拟开发地块名称或编号		用地面积	开发用途	
分批次城市 (村镇) 建设用地	地块1（番禺区东涌镇）		3.7872	广场用地	
	穗规选（2011）125号				

续二:

县（市、区）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公章） 主管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市（地、州）人民政府土地 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主管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市（地、州） 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公章） 主管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备 注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已做好缴纳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准备，保证按照《关于调整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政策等问题的通知》（财综[2006]48 号）的有关规定，及时、规范、全额一次性缴清。

填表人：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类		转用面积	其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用地		3.6587		3.6587	
其中：耕地		3.3272		3.3272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合规划			需调整规划		
规划级别	国家级		规划级别	国家级	
	省级			省级	
	市级			市级	
	县级	√		县级	
	乡级			乡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年度指标			3.6587	3.3272	

填表人：

补充耕地方案

方案编号: 201215

计量单位: 公顷、万元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土地开发中心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肇庆市国土资源局				
对应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验收文号	验收时间	项目名称	补充面积	项目备案号
	肇国土资(验)函[2009]4号		肇庆市广宁县补充耕地项目	3.3272	44122320090109
	合计	3.3272			
补充耕地方式	委托补充	委托肇庆市广宁县进行易地开发			
	自行补充				
缴纳耕地开垦费情况	收费标准				
	缴纳金额				
已 完 成 补 充 耕 地 情 况					
已补充耕地面积	合计	其中			
		开发	整理	复垦	
	3.3272	3.3272			
验收单位	广东省国土资源厅				
补充耕地确认文号	粤国土资规保函[2010]120号	验收文号	肇国土资(验)函[2009]4号		
计 划 补 充 耕 地 情 况					
计划补充耕地面积	合计	其中			
		开发	整理	复垦	
补充耕地实施计划	实施年度		完成面积		资金安排

四、征收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被征用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番禺区东涌镇。				
	村	庆盛村				
权属状况	土地权属界线清楚，无争议。					
征地补偿费用标准	地 类		面 积	前三年平均年产值 万元/公顷	土地补偿费 倍 数	安置补助费 倍 数
	耕地	水田	3.3272	14.6213	8	4.8
	地 类		面 积	补偿费用标准		
	林 地					
	园 地					
	其他农用地		0.3315	三年平均产值14.6213万元/公顷、土地补偿费5.6倍补偿、安置补助费4倍补偿。		
	建设用地		0.1285	三年平均产值14.6213万元/公顷、土地补偿费6.5倍补偿。		
	未利用地					

续一

其它费用	名 称		金 额	
	青苗补偿费		34.0860 万元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其它费用		9.0184 万元	
征地补偿总费用		724.5419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191.3133 万元 / 公顷 12.7542 万元 / 亩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		43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31
安 置 途 径	货 币 安 置		√	
	用地单位安置			
	农 业 安 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社会保険安置		√	
	留 地 安 置		√	
	土地开发整理安置			
备 注				

填表人: